

臺中市東勢區慶東自辦市地重劃區

第四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民國 106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會議地點：臺中市東勢區豐勢路中盛巷 2 號(張 惠宅)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簿

主 席：鼎富開發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理人：林 成)

記 錄：葉 銘

本會計有理事當選人數八人，出席人數八人，已達到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4 條：「理事會決議事項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之出席。」之規定。

推選會議主席為鼎富開發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理人：林 成)，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報告：略

提案一：本重劃區工作項目及進度報告。

說 明：

- 一、本重劃區第三次會員大會及第三次理監事會議紀錄業已報奉臺中市政府 106 年 8 月 25 日府授地劃一字第 1060185976 號函核定在案。
- 二、謹對臺中市政府在 106 年 8 月 30 日召開「變更東勢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變更案內變 20 案，會議中市府現場答覆內容，關係本重劃區工作項目及進度報告提出說明。
- 三、查本「變更東勢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主要計畫案」現正在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中，審查內容涉及「本重劃區公共設施負擔比例」，案關地主權益，提請理事會討論表決。

會議中理事發言補充提案表決內容：

- 一、東勢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案內容，影響全體會員利益，不宜由理事會討論表決。

- 二、本提案臨時變更為「提請召開會員大會審查表決是否依照東勢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案內容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辦 法：

- 一、本案提請理事會審議通過。
- 二、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 三、本案採記名投票方式，提請理事會議決。

表決結果：出席理事計八人同意提請召開會員大會。

提案二：本重劃區地上物查估及工程規劃設計委託專業技術公司案。

說 明：

- 一、重劃區現有地上物查估。
- 二、重劃區工程規劃設計。
- 三、以上兩案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6 條規定均須委託專業技術公司代替本會執行。

辦 法：

- 一、本案提請理事會審議通過。
- 二、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
- 三、本案採記名投票方式，提請理事會議決。

表決結果：出席理事計三人同意，本提案未通過。

散會時間：下午 3 時 10 分

臺中市東勢區慶東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四次理事會

簽到簿

- 一、時間：民國 106 年 9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 二、地點：臺中市東勢區豐勢路中盛巷 2 號 (張瑞惠宅)
- 三、主持人：理事長鼎富開發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 記錄：葉 銘



四、出(列)席單位及人員

出席人員	職 稱	簽 到 處
鼎富開發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理事長	林 可
豐興營造工程有限公司	理事	張 錫
張 浩	理事	張 浩
張 鈿	理事	張 鈿
張 鑑	理事	張 鑑
吳 衿	理事	吳 衿
葉 銘	理事	葉 銘
劉 妹	理事	劉 妹

列席(單位)(人員)	職 稱	簽 到 處

裝

訂

線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傳遞

PDF Eraser Free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343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
6樓

承辦人：張益松

電話：04-22170681

電子信箱：m67220@taichung.gov.tw

臺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158號6樓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8日

發文字號：府授地劃一字第10602426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所送臺中市東勢區慶東自辦市地重劃區第4次理事會會議紀錄一案，存卷備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地政局案貴會106年10月30日東勢慶東字第1061030號函辦理。
- 二、本次會議紀錄請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於會址辦理公告並通知送達相關土地所有權人。

正本：臺中市東勢區慶東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臺中市政府地政局重劃科

市長 林佳龍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

臺中市東勢區慶東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函

會 址：423臺中市東勢區豐勢路中盛巷2號
聯絡地址：420臺中市豐原區水源路599巷8號
聯絡電話：0936-
聯絡人：葉 銘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地 址：40343台中市西區三民路一段158號五樓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東勢慶東字第107043001號

速 別：普通件

附 件：市政府核定函、第四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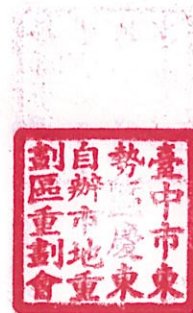
主旨：本會業於106年9月22日召開第四次理事會會議紀錄業已報奉臺中市政府核定在案，隨函檢送前述會議紀錄及市政府備查函影本供參，並於會址公告及通知土地所有權人，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
- 二、旨述會議紀錄業經臺中市政府106年11月8日府授地劃一字第1060242643號函核定在案。

正本：全體土地所有權人

副本：臺中市政府地政局(不含附件)、本會



臺中市東勢區慶東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公告

會 址：423臺中市東勢區豐勢路中盛巷2號
聯絡地址：420臺中市豐原區水源路599巷8號
聯絡電話：0936-
聯絡人：葉 銘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東勢慶東字第107043002號

速 別：普通件

附 件：

主旨：公告本會前於106年9月22日召開第四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依據：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
- 二、本次會議紀錄業經臺中市政府106年11月8日府授地劃一字第1060242643號函備查在案。

公告事項：

- 一、公告時間：自107年5月3日起至107年5月18日止。
- 二、閱覽地點：臺中市東勢區慶東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會址：臺中市東勢區豐勢路中盛巷2號）。
- 三、公告之第四次理事會會議紀錄本會同時以民國107年4月30日東勢慶東字第107043001號函送全體土地所有權人在案。

